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

穗宣通〔2018〕123号



关于推荐选拔 2019 年度我市宣传思想文化 优秀创新团队和青年文化英才人选的通知

各区党委宣传部，市宣传系统各单位，市直有关单位：

为加大我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根据《羊城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培养工程实施方案》《羊城青年文化英才培养工程实施方案》，我市从 2015 年起，在全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启动了优秀创新团队和青年文化英才的推荐评审工作，有计划地遴选和支持一批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优秀创新团队和青年文化英才予以重点培养。现按照方

案要求，就 2019 年度人才推荐选拔工作通知如下：

一、推荐选拔的对象、数额和基本要求

选拔推荐两个类别人选：

(一) 2019 年度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 6 个左右，至少应包括社科研究优秀创新团队 1 个、新闻出版优秀创新团队 1 个、文化艺术优秀创新团队 2 个、文化产业和文化科技优秀创新团队 2 个。基本要求：具有明确创新目标，取得并有可能继续取得重大创新成果；在相关领域已取得较突出的创新成果，具有完成创新任务所需要的人才条件和技术基础；在同领域、同行业中有明显优势和发展潜力；创新团队具有较合理的专业、年龄、梯队结构。

(二) 2019 年度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不超过 10 名，基本要求：35 岁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哲学社会科学理论研究、新闻出版、文学艺术、文化经营管理、文化科技等领域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和较大发展潜力。

二、组织实施

(一) 上述各类人选的选拔推荐工作由广州市宣传思想战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具体由广州市宣传思想战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宣传部干部处）负责。

(二)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文联、市社科联、市

委党校、市社科院、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市广播电视台、广州新华出版发行集团、广州大学、广州医科大学，要做好本单位和对负有业务管理或指导职能的各直属单位专业人员的推荐工作。其中广州大学、广州医科大学推荐的对象，需由上级主管部门市教育局填写意见。各区辖内有关人员的推荐，无论属体制内人员还是体制外人员，均由所在区党委宣传部向市委宣传部直接推荐。

(三) 经资格审核、初评、复评，报市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提出初步人选名单提交市委宣传部部务会研究确定，在中国广州网、广州文明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结束后公布最终入选名单。

三、有关事项

(一) 推荐选拔的时限、条件、推荐选拔程序及资助政策等，参见各人才推荐项目具体申报指南。

(二) 申报人须按通知要求如实填写、报送申报材料，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律取消资格。

(三) 请各单位根据推荐要求，结合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认真做好各类人才人选的选拔推荐工作，并于2018年12月10日前将有关材料（包括推荐表一式八份和推荐对象名册，见附件）的纸质和电子版报送市委宣传部干部处（地址：法政路30号大院5号楼601室，联系电话：83105522，83105588，电子邮箱：xcbgbc@gz.gov.cn）。表

格下载地址：gzxcrc@126.com，密码：20172017。

特此通知。

附件：1. 2019 年度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
申报指南

2. 2019 年度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申报指南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

2018年11月7日

附件 1

2019 年度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 优秀创新团队申报指南

一、选拔范围和名额

在我市社科理论、文学艺术和文物保护、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化经营管理、文化科技等领域，以从事文化领域研发、创作和推广工作的文化创新人才群体为对象，以聚集和培育创新型优秀人才、提高创新创业能力为目标，遴选 6 个左右优秀创新团队，至少应包括社科研究优秀创新团队 1 个、新闻出版优秀创新团队 1 个、文化艺术优秀创新团队 2 个、文化产业和文化科技优秀创新团队 2 个，以 3 年为一个周期给予重点培养扶持。

凡是依托我市市属高等院校、社科研究、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化创意、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等宣传思想文化领域企事业单位，从事文化领域的研发、创作和推广工作，具有明确创新目标，取得并有可能继续取得重大创新成果的文化创新人才群体，均可参加羊城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培养工程的申报评选。

本次推荐采取逐级遴选推荐的方式进行，各单位（包括

各区党委宣传部，市宣传系统各单位，市委党校、广州大学、广州医科大学）推荐数量限额 2 名，没有符合条件的可不推荐。

二、选拔条件

（一）基本条件

创新团队应按照“人才、平台、项目”三位一体的要求进行建设，在相关领域已取得较突出的创新成果，具有完成创新任务所需要的人才条件和技术基础，在同领域、同行业中有明显优势和发展潜力。创新团队应有合理的专业、年龄、梯队结构，核心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团队带头人年龄一般在 50 岁以下（196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45 岁以下（197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成员一般不少于二分之一，提倡学科交叉、专业多样和能力互补。

（二）各类创新团队申报还应分别符合条件如下：

1. 社科研究优秀创新团队条件

（1）团队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学术水平在同领域中有明显优势，社科研究实力较强，社科研究成果曾入选省或市社科规划研究课题。

（2）团队社科研究项目能立足学术前沿，紧贴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深入研究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体现重要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能够产生重大实际运用成果，有望获得省级及以上社科立项或奖励课题（国家社科基金立项项目、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

课题立项项目、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以上等)。

(3) 团队带头人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合作精神,一般应为市级及以上人文社会科学基地负责人、市级及以上社科立项资助项目负责人、市级及以上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优秀人才培养对象,或者获国家或省批准的有突出贡献专家、优秀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广州市杰出专家、广州市优秀专家等。

2.新闻出版优秀创新团队条件

(1) 团队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在新闻出版实践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业绩突出,所承担或参与的媒体传播项目、新闻产品等取得广泛社会影响,取得了良好社会效益;出版发行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在同行中优势明显,出版作品或技术创新曾获得省级以上奖项。

(2) 团队具有相对集中的研发方向和共同研发的新闻出版项目,着眼于提升新闻出版的传播力、公信力、品牌影响力和舆论引导力,积极借助新媒体手段进行产品研发、运营,推动媒体融合和生产经营模式创新升级,新闻传播项目有望获得新闻传播类、广播电视类省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或积极推进出版发行的内容创新、数字化技术推广、传播模式创新,出版发行项目有望获得图书出版类省级及以上奖项。

(3) 团队带头人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较高的新闻出版业务造诣和创新性学术思想，一般应为“长江韬奋奖”、广东省“金枪奖”、“金梭奖”、“金话筒奖”、“金钟奖”、“全国百佳新闻工作者”，或“全国百佳出版工作者”、“全国优秀中青年图书编辑奖”、“南粤出版奖优秀出版人物奖”等奖项或荣誉称号获得者、市级及以上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优秀人才培养对象，或是获国家或省批准的有突出贡献专家、优秀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以及广州市杰出专家、广州市优秀专家等。

3.文化艺术优秀创新团队条件

(1) 团队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在艺术创作实践中坚持马克思主义文艺观，遵循艺术规律，有较强的艺术创作生产能力，在艺术创作、表演、研究等方面已取得重要成果，文艺作品曾获得市级及以上“五个一工程奖”或省级及以上政府常设性文艺奖项。

(2) 团队具有相对集中的创作方向，文艺创作项目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俱佳，有鲜明的时代特征、浓郁的地方特色和较好的市场前景，有望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中宣部和省委宣传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作品，以及获得由中宣部、省委宣传部认定的，具有全国性、全省性评奖资格部门颁发的文艺方面重大奖项等）。

(3) 团队带头人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较高的艺

术创作水平和知名度，一般应为获得过省级及以上重大文艺奖项的优秀文艺人才、市级及以上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优秀人才培养对象，或是获国家或省批准的有突出贡献专家、优秀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以及广州市杰出专家、广州市优秀专家等。

4.文化产业和文化科技优秀创新团队条件

(1) 团队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能坚持以文化创新理念为核心，有明显的创新能力、研发优势和发展潜力。

(2) 团队研究开发项目以获得专利、商标、版权等无形资产和核心竞争力为追求目标，能带动相关产业发展，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社会推广应用价值，创新成果具有原创性、高增值性、知识技术密集性，在国内、省内具有领先水平。

(3) 团队带头人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参与国际国内产业竞争的战略视野，有开拓创新精神，在项目研发中起核心作用，一般应为我市骨干文化企业中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省或市文化产业园区（基地）负责人或者获得市级以上重大奖项的优秀文化科技人才。

三、选拔程序

(一) 申报。实行团队带头人申报制，一个团队带头人只申报一个优秀创新团队。由团队带头人填写《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申请书》，并附相关材料复印件等申报材料，经各区党委宣传部门或市直相关单位审核初选后，

分类别统一上报市委宣传部。

(二) 资格审核。市委宣传部按照优秀创新团队申报范围和基本条件，对申报的创新团队，从团队的人才基础、项目可行性等方面进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审核的团队，进入广州市宣传文化创新团队候选库，本年度未获评的团队获得下两个年度参评资格。

(三) 初评。市委宣传部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团队分类进行初评，确定进入复评团队名单。

(四) 复评。分类组建专家评审组，以项目评估、答辩的形式，按照“鼓励创新，择优支持”的原则，围绕创新团队的领军人物、团队成员、创新能力、创新成果、创新方向与前景等进行评审，提出优秀创新团队建议名单。

(五) 审定。将专家评审通过的创新团队，提交市宣传思想文化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报市委宣传部部务会议研究确定入选名单。

(六) 公示。拟入选 2019 年度我市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名单在中国广州网、广州文明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 7 天。

(七) 命名。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市委宣传部发文公布，命名为“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

2019 年度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 优秀创新团队申报推荐表

团队类别 _____

团队名称 _____

负责人姓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

2018 年 10 月

说 明

一、本表由申报团队推荐单位负责填写。

二、本申请表填写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1) 填报材料应规范，全部材料需按顺序排列，完整装订并按顺序编写页码。

(2) 本表一式八份，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填报资料需同时提供电子文档（光盘刻录）。

三、填报单位必须同意以下事项：

(1) 填报单位必须保证填写的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2) 本申请表填报的所有信息将向参与评审的专家公开。

(3) 本申请表的申报项目，不可通过任何方式重复申请，如有发生，本次申请自动作废。

四、主要成果可附复印件。

五、有的栏目如果内容写不下，可另附纸。

六、一律用钢笔或电脑填写，字迹应工整、清楚。

团队类别					
团队名称					
团队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位	
专业技术职务			研究方向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个人通讯地址				电话	
推荐单位通讯地址及联系人				电话	
负责人 主要成果					

团队其他构成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 职位/学位	研究 方向	在团队中 的作用	签字
团队建设的工作的基础、水平、研究方向和发展目标（在国内或省内、市内的影响和地位；近3年承担的工作任务、代表性成果、获奖情况等）							

团队申报项目的规划和主要内容

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预期实现的目标

<p>推荐 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主管单位 或各区县 党委宣传 部门推荐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市专家 评审小 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组长签名： 年 月 日</p>
<p>市委宣 传部审 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附件 2

2019 年度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申报指南

一、选拔范围和名额

我市宣传思想文化领域从事教学科研、创作表演、传承传播、生产经营、技术保障、组织管理和精神文明创建等工作，且人事档案关系或社保关系在我市的 35 岁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优秀人才，均可参加推荐选拔，我市将从各单位推荐的对象中选拔不超过 10 名“青年文化英才”，以 3 年为一个周期给予重点培养扶持。

本次推荐采取逐级遴选推荐的方式进行，各单位（包括各区党委宣传部，市宣传系统各单位，市委党校、广州大学、广州医科大学）推荐数量限额 2 名，没有符合条件的可不推荐。

被推荐纳入广东省青年文化英才培养对象且年龄在 35 岁以下的，不再参加我市青年文化英才的推荐，直接列为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

二、选拔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积极投身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学风踏实，品德正派。

2. 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文学艺术界别人才、基层特殊人才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可适度

放宽要求),年龄一般不超过35岁(1984年1月1日后出生)。

3.在工作领域崭露头角,获得国际国内较高专业成就及荣誉称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4.具有广阔的学术视野和创新思维,有良好的学术、艺术发展潜力,具有一定社会影响,有志于在一线潜心研究,干事创业。

5.全职在广州市工作1年以上。

三、选拔程序

1.推荐和申报。人选推荐和申报采取以下方式:一是单位推荐,各区党委宣传部负责本地区人选推荐申报,市直各有关单位负责本单位人选推荐申报。二是专家推荐,市内外具有较高声望和公信力、具有正高级以上专业职称的知名专家学者、艺术家等3名以上联名可直接推荐优秀青年人才。青年人才可根据自身条件,向有关单位、专家自荐。

申报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的人选,须按要求填写《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申报表》,提交反映本人工作实绩、科研成果和申报项目等相关证明材料,由相关单位或专家审核后上报市宣传思想文化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资格审查。市宣传思想文化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推荐人选的条件、资格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人选,进入广州市宣传文化人才库,本年度未获评的人选(要求参评当年年龄不超龄)获得下两个年度参评资格。

3.专家评审。由市宣传思想文化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聘请相关领域省内外知名专家，按界别组成专业评审委员会，以答辩的形式，对推荐人选进行评审。专业评审评委会分别由5名以上专家组成，其中市内、市外专家各占一定比例，并实施回避制度。

4.研究审定。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综合考虑领域、专业均衡分布等要求，由市宣传思想文化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提出入选名单建议，报市委宣传部部务会审定。

5.公示和公布。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入选名单通过中国广州网、广州文明网公示后，正式向社会公布。

2019 年度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 推荐表

推荐人选：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专家）： _____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

2018 年 10 月

填表说明

1、本推荐表用于我市“青年文化英才工程”人选的推荐。

2、照片为近期大一寸免冠照片。

3、推荐单位（专家）意见。由所在单位推荐人选的，请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填写对推荐人选个人基本信息的审核意见和推荐理由，并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盖单位公章；专家联名推荐人选的，由专家填写推荐理由，并共同签名。

4、主管单位意见。推荐人选属各区党委宣传部门的，由各区党委宣传部门填写意见；市属有关高校推荐的，由市教育局填写意见；市直单位各下属单位推荐的，由上级主管的市直单位填写意见；推荐单位和主管单位一致的可不填。

5、专家评审意见。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填写。

6、本申请表及附件材料一式八份，提交时一并报送申请表电子文本。

附件内容包括：推荐人选个人学历、学位、职称证书、身份证件，以及获得奖励等方面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专家推荐需提供专家推荐信，以及专家个人学历、学位、职称证书、身份证件等复印件。

7、本申请表一律用 A4 纸双面打印，填写字体使用仿宋小四号，填写项目可另附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贴照片处)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最终毕业院校		专业			
目前研究方向				职称			
工作单位和职务							
个人通讯地址						手机	
推荐单位通讯地址和联系人						手机	
推荐专家情况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主要教育经历 (从大学填起)		起止时间	院校		专业	学历、学位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单位和职务			

专长及学术成果

1.个人专长

2.主持（领导）或参与过的市级以上主要项目（含未结项的）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经费来源、 额度	本人排名	级别（国家、 省市级）	起止 时间

3.代表作（代表性论著、获得专利、获得市级及以上奖励等）；

项目名称	项目情况说明（作品发表及获奖时间、发表期刊、作者排名等）

4. 荣誉、表彰

本人预期贡献和发展目标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工作单位(部门、院系)意见

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p>推 荐 单 位 (专家) 意 见</p>	<p>负责人、专家 (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p>主管单 位或各 区县党 委宣传 部门推 荐意见</p>	<p>(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p>
<p>专家评 审委员 会意见</p>	<p>评审委员会主任 (签字): 年 月 日</p>

<p>市委宣 传部审 批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2019年广州市宣传思想文化优秀创新团队推荐对象名册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团队名称	所在单位	推荐单位	团队负责人	团队人员构成	团队负责人业绩	项目基本内容
1	例1				团队成员共XX人，团队负责人XX周岁，团队成员中45岁以下XX人。 简要概括成员学历结构、专业能力情况，100字以内。	简要概括团队负责人主要业绩、专业能力等内容，200字左右。	简要概括项目内容、目标、工作方法、预期成果等，200字左右。

2019年广州市青年文化英才推荐对象名册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行政职务	技术职称	学历学位	主要成果简介	所获荣誉称号	类别 (选填：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文学艺术、文化经营管理和文化科技)

中共广州市委宣传部办公室

2018年11月8日印发
